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编

辉煌的篇章

——中国“两基”工作纪实



责任编辑 杨晓琳
封面设计 王四海
责任印制 田德润
责任校对 曲凤玲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辉煌的篇章：中国“两基”工作纪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编．—北京：教育科学出版社，2001.8

ISBN 7-5041-2125-8

I. 辉... II. 中... III. 纪实文学—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57691 号

出版发行 教育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北三环中路 46 号 邮 编 100088
电 话 62003339 传 真 62013803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市朝阳区小红门印刷厂

开 本 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印 张 39 版 次 2001 年 8 月第 1 版

字 数 607 千 印 次 2001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59.00 元 印 数 00 001—5 000 册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编委会主任：

王 湛 柳 斌

编委会副主任：

李连宁 郭振有 杨周复

编委会成员(以姓氏笔画排列)：

于 芳	马 立	马振海	王建国
乌甫尔·阿木西	安焕晓	刘达中	
牟阳春	朱之文	李卫红	李喜平
李先猷	李世恺	李志强	汪风雄
吴英杰	陈光华	陈 敏	孟繁杰
金汉杰	杨全玮	杨贵仁	杨国旗
张树逊	张民生	张 茵	郑树山
郑作广	陶春辉	高继宏	袁晴凯
夏 铸	徐金山	符鸿合	韩梅源
韩清林	傅九大	彭智勇	漆 权
霍健康			

中国教育史上的辉煌篇章

(代序言)

李岚清

今天我们在这里举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颁布15周年座谈会”，总结我国义务教育工作的成就和经验，分析新世纪面临的形势、挑战和机遇，以确保我国义务教育的持续健康发展，意义重大。

义务教育是提高国民整体素质，把沉重的人口负担转化为巨大的人力资源优势的根本途径，是促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基础工程。改革开放以来，党中央从我国人口众多、国民基本素质偏低的情况出发，根据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实际需要，确立了教育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优先地位，实施了科教兴国战略，作出了有步骤地实施九年义务教育的决策。1986年4月国家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标志着我国义务教育走上法制轨道。15年来，在党中央、国务院的正确领导下，经过各级党委、政府和广大人民群众的努力，我国的义务教育取得了举世瞩目的巨大成就。政府不断加大对义务教育的投入，“七五”、“八五”、“九五”期间，义务教育经费的增长都大大地高于同期财政收入的增长水平。到2000年底，如期实现了基本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和基本扫除青壮年文盲的奋斗目标，在85%的人口地区普及了九年义务教育，全国小学净入学率达到99.1%，初



中阶段的入学率达到88.6%，青壮年文盲率降低到5%以下。残疾儿童入学率也有较大的提高。全国人口平均受教育程度，从20世纪80年代初期的不到5年提高到目前的8年以上。实施“两基”使我国基础教育长期落后的面貌有了很大的改变，在我国教育史上谱写了辉煌的篇章。

但是，必须清醒地看到，当前，我国义务教育工作还存在着不少问题和困难。从全国看，“普九”工作在地区之间、学校之间发展还不平衡，大部分农村地区九年义务教育的基础还非常薄弱，巩固、提高的任务十分繁重；还有15%的人口地区，主要是边远、贫困地区以及少数民族聚居的地区，“普九”攻坚任务还相当艰巨。特别是农村义务教育投入的保障机制还不完善，有些地方投入严重不足，有些地方仍然拖欠中小学教师工资，办学条件、师资水平同义务教育的基本需求之间还存在着很大的差距，义务教育的体制和教育的内容都存在着不完全适应经济社会发展的问題。“十五”期间，我们正处于初中学龄人口入学的高峰期，普及九年义务教育面临着很大的压力。

当前，我国已进入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现代化的新阶段，经济和社会发展对义务教育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我们要按照江泽民同志关于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必须首先落实到义务教育上来的指示，继续认真实施《义务教育法》，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加快义务教育的改革与发展。

首先，要继续把普及九年义务教育作为教育工作的重中之重来抓。要深入贯彻《义务教育法》，抓住当前国家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的有利时机，坚持质量和数量、效益和速度、规模和结构的统一，全面提高义务教育的发展水平。已经实现基本普及九年义务教育的地区要巩固成果，提高质量；尚未

“普九”的地区要打好“普九”攻坚战。进一步扩大九年义务教育人口覆盖的范围,重点推进西部贫困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的义务教育,使全国义务教育跨上一个新的台阶。

其次,要按照素质教育的要求,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这是关系人才培养目标的核心问题。在义务教育阶段,我们必须切实改进德育工作。根据中小學生身心发展的规律,科学规定不同年龄段的德育目标。把学校教育、家庭教育和社会教育紧密地结合起来,营造促进中小學生健康成长的良好环境。要把课程教材改革作为推进素质教育的一个突破口,认真修订现行教学大纲,制订好课程标准,建立与人才培养目标和教育规律相适应的课程结构。同时改革教学方式和方法,改革考试评价制度,使青少年学生从应试的桎梏中进一步解放出来,增强他们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要适应经济和科技发展的需要,逐步推进教育信息化的建设,通过综合利用广播、电视、互联网和卫星通讯等现代化手段,把优质教育资源传送到边远地区,提高义务教育的质量和水平。农村地区要结合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实际推动农科教结合,统筹农村的基础教育、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培养用得上、留得住的人才。

第三,科学配置教育资源,调整义务教育学校的布局。从各地区实际出发,因地制宜地逐步调整中小学校的布局,是提高义务教育质量和水平的重要措施。各地要根据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统一规划,综合考虑人口密度、地理环境、交通状况等各方面的因素,合理调整中小学布局。农村小学和教学点要在方便学生就近入学的前提下,适当地调整。初中要相对地集中,适度规模办学,加快发展,满足初中适龄人口高峰入学的需要。要依法规范义务教育阶段的学制。现在实行的学制有



“五四”制、“六三”制、“五三”制和九年一贯制,我们要在总结经验的基础上,规范义务教育阶段的学制,实行“五三”学制的地区要向“六三”学制过渡。有条件的地方可以实行九年一贯制。

第四,加强教师队伍建设,优化教师队伍结构。这是推进义务教育、提高教育水平的根本保障。要依法实施教师资格制度,科学核定中小学教职工的编制,加强管理,把好用人的关口,严格禁止不合格的人进入教师队伍。这几年来,党和政府对教育投入很大,保证教师工资发放,解决教师住房问题,教师工作也相对稳定。记得1994年我讲过,哪一天教师职业能成为令人羡慕的一种职业?当时我脑子里认为:那可能是在比较遥远的将来。但是没有想到,很快就实现了。现在带来另外一个问题是:有些行业不景气,不少人就往教师队伍里挤。当然,合格的人才我们是欢迎的,但是拉关系、走亲戚,硬往学校塞人,造成滥竽充数,这是不行的。所以要坚决清退不合理的人员,同时实行公开招聘,竞争上岗,拓宽教师来源渠道,吸引优秀人才到农村去任教、支教。不要把中小学教师都限于师范毕业,我们要鼓励普通院校的毕业生经过教师专业培训,来加强教师队伍。要建立各种形式的教师交流制度,引导和分流城镇中小学教师到农村学校去工作。要制订优惠政策,鼓励教师到经济不发达地区、边远地区、少数民族地区任教。全面加强中小学教师的培训工作,着力提高贫困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教师的素质。

第五,各级政府共同负责,从体制上保证义务教育的健康发展。发展义务教育是政府的责任,这是法律规定的。对农村义务教育,要严格按照《义务教育法》的规定,实行在国务院领导下,由地方政府负责、分级管理、以县为主的体制。中央

和省级财政主要支持贫困地区义务教育的发展,对这些地区的转移支付要在确保工资发放的前提下(包括教师工资)主要用于支持教育。省、地市要加强统筹规划,搞好组织协调,加大对农村义务教育的财政转移支付,确保本地区义务教育的顺利发展。县(市)要切实负起发展本地区农村义务教育的责任,抓好中小学的规划、布局调整、建设和管理,统一发放教职工工资,负责中小学校长、教师的管理,指导基础教育学校的教育教学工作。因经济落后、财力薄弱,本级财政不能确保农村义务教育基本需要的,由上级财政转移支付给予保证。乡镇要参与农村义务教育的办学,根据国家规定筹措教育经费,改善办学条件,创造良好的教学环境。继续发挥村民自治组织在实施义务教育中的作用。乡(镇)、村都有维护学校的治安和安全,动员适龄儿童入学等责任。政府有关部门和学校都要进一步加强管理,提高经费使用效益。要高度重视中小学乱收费的专项治理工作,把教育收费纳入法制化的轨道。

第六,各级政府要高度重视教育对口支援工作,支持各种方式的社会支教和助学活动,这是政府的责任。在东部发达地区对口支援中西部欠发达或较落后地区的同时,我们也要要求全国的城市支持本省、区农村贫困地区的教育。对口支援校对校,不但是派教师去,还可以支援课本、教学用品等。有的贫困地区学生穿衣服都有困难,有的贫困地区学校连黑板都没有,有的贫困地区学校是墙上用黑漆刷一刷作黑板。我们动员城市学生支援贫困地区学生一些衣物,城市学校支援一些黑板等用品行吗?我看完全没有问题。教师不增加编制也能支援,而且我们的教师经过艰苦地区的工作锻炼,对提高他们的素质是非常有帮助的。不只是被支援的学校受益,支援的学校也会受益。对对口支援工作一定要不断地检查落



实,讲求实效,杜绝形式主义。

同志们,义务教育是关系国家发展、民族振兴的长远大计,我们要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江泽民同志“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的各项规定,切实加快义务教育的改革和发展,为全面提高国民素质、促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作出更大的贡献。我希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颁布 20 周年的时候,义务教育的面貌有更大的变化,为我们中华民族的复兴奠定一个更好的基础。

(这是李岚清同志在纪念《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颁布 15 周年座谈会上的讲话,根据录音整理,标题是编者加的。)

辉煌的篇章

目 录

中国教育史上的辉煌篇章(代序言) 李岚清

世纪的承诺

——来自中国实现“基本普及九年义务教育
和基本扫除青壮年文盲”的报告 1

放飞明天的希望

——北京市实施九年义务教育纪实 29

风景这边独好

——为天津市义务教育放歌 50

让“普九”对愚昧说:再见!

——河北省“普九”十五年 77

永恒的丰碑

——来自山西省“普九”攻坚的报告 94

千秋基业铸风流

——内蒙古自治区“两基”工作纪实 111

辉煌的篇章

大业千秋	
——辽宁省“普九”工作纪实	131
超越自我的选择	
——吉林省实施“两基”纪实	152
洪流	
——黑龙江省实施“两基”工作纪实	170
一石激千浪	
——上海市义务教育发展纪实	184
千秋基业	
——江苏省实施“两基”回眸	196
展二十年风采 铸新世纪辉煌	
——浙江省“两基”工作回眸	226
决战江淮	
——安徽省“两基”工作纪实	242
世纪丰碑	
——福建省实施教育“两基”纪实	262
山清水碧杜鹃红	
——江西省“两基”工作纪实	281
世纪凯歌	
——山东省“两基”工作纪实	299
十五年风雨写春秋	
——河南省“两基”工作纪实	318

辉煌的篇章

- 荆楚大地千秋业
——来自湖北省的“普九”报告 336
- 芙蓉国里尽朝晖
——湖南省“两基”工作纪实 354
- 撼天动地“普九”歌
——广东省普及九年义务教育纪略 367
- 贫困壮乡“两基”路
——广西壮族自治区“两基”工作纪实 388
- 琼州大地的阳光
——海南省“两基”工作纪实 413
- 敢叫日月换新天
——重庆市“两基”工作纪实 430
- 世纪末的华章
——四川省基本实现“两基”工作纪实 447
- 造福子孙的事业
——贵州省“两基”工作纪实 460
- 梦圆世纪之交
——云南省实施“两基”回眸 472
- 雪域高原上的阳光之程
——西藏自治区“两基”工作巡礼 487
- 九万里劲风鹏正举
——陕西省“两基”工作纪实 511

辉煌的篇章

丰碑	
——来自甘肃省的“两基”攻坚报告	529
三江源头的历史跨越	
——青海省“两基”工作纪实	544
为新世纪教育奠基	
——宁夏回族自治区“两基”攻坚纪实	564
献你一束圣洁的雪莲花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两基”工作纪实	577
超乎神圣的对待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两基”实施纪实	596
后记	611

世纪的承诺

——来自中国实现“基本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和 基本扫除青壮年文盲”的报告

《中国教育报》记者 翟博 刘帆 时晓玲

引 子

世纪之交,千年更迭,历史进入了新纪元。在人类社会迈向新世纪的历史时刻,公元2001年1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主席江泽民在全国政协新年茶话会上的讲话中向全世界庄严宣布:我国如期实现了基本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和基本扫除青壮年文盲的战略目标。

从1986年《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的颁布实施,到今天中国政府正式宣布实现“两基”,经过多年的艰苦奋斗,我们在12亿人口的广大地区,实现了基本普及九年义务教育的阶段性目标,实现了历史性的大飞越,在一穷二白的基础上铸起了一座全新的教育巨厦,树起了一座光照千秋的历史丰碑!

“两基”是一项全民运动和世纪工程,实现“两基”,是20世纪中国教育史上最有标志性的成就,是中国教育史上的空前壮举,是中国教育史上最光辉的篇章,是中国教育发展的里程碑!

历史篇:历史的呼唤

历史仿佛是一位见证过去、注视现在、预示未来的老人,时刻在向



人们诉说着昨天,警示着今天,召唤着未来。

教育救国,教育兴国,教育强国,一直是数代中国人的愿望和梦想。“国民之智愚贤否,关国家之强弱盛衰”(1904年1月13日《清政府奏定初等小学堂章程》)。站在世纪之交,沿着时间的隧道,回眸上世纪初的中国大地,面对国家的内忧外患,中国的许多有识之士就曾发出“教育救国”的呼喊。普及义务教育,是中国人的百年梦想。然而,政治腐败,经济落后,旧中国无力也无法把有志者的呼唤和人民的愿望变成现实。

历史的回忆

1949年,一轮红日照亮了大地。当第一次当家作主的中国人民真正从这片古老土地上站立起来的时候,“教育兴邦”理想的种子才有了播撒的土壤。从黑暗中走过来的旧中国一穷二白,人民受教育的程度很低。资料表明:1949年全国学龄儿童入学率仅为20%,人口中文盲和半文盲达80%以上。

从新中国诞生的第一天起,共和国就把提高民族素质,普及义务教育当做自己义不容辞的责任。1956年9月,党的八大政治报告提出:“必须用极大的努力逐步扫除文盲,并且在财政力量许可的范围内,逐步地扩大小学教育,以求在12年内分区分期普及小学义务教育。”那时,党中央、国务院几次在文件中提出了普及义务教育的奋斗目标,我国普及义务教育取得了巨大的成绩,但发展极不平衡。

正当中国教育踏着应有的步伐迈进时,十年“文革”把中国经济拖到了濒于崩溃的边缘,而且使教育成为“文革”的重灾区。大学停办,中小学“停课闹革命”,17年教育成果被抹杀。

“文革”以后,邓小平同志刚一复出就自告奋勇抓教育,他审时度势,围绕着我国经济建设的发展,深刻地思考着中国的教育问题,“要把经济建设搞上去,科技是关键,教育是基础”,要“尊重知识,尊重人才”。这掷地有声的话语使得神州大地掀起了学习科学、重视教育的阵阵热潮。为了尽快扭转十年“文革”对我国基础教育的危害,1980年中共中央84号文件《关于普及小学教育若干问题的决定》,在充分地分析了普及小学教育的重要性以及教育在四化建设中重要作用的背景下,提出“在80年代,全国应基本实现普及小学教育的历史任务,有条件的地区

还可以进而普及初中教育”。1982年12月4日，“普及初等义务教育”还被写进了新修改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中国是个发展中国家，却承载着世界上规模最大的教育。我国人口多，底子薄，经济落后，经济文化发展很不平衡，特别是贫困地区多，人口居住分散，办学条件极差。

穷国办大教育的现实，使得我国教育发展步履维艰，困难重重。难，就难在国家财力有限，教育经费短缺，投入不足。国家财政用于基础教育的支出虽然年年有所增加，但面对2.17亿在校学生，1000多万教职工，仍显得捉襟见肘。义务教育面对的是最大的受教育群体，城市、农村、山区，正常儿童、残疾儿童……情况千差万别！中国基础教育规模之大，受教育者之多，堪称世界之最。以我国当时的国力，支撑起这样大的事业已属不易，实现“两基”，谈何容易！

岁月悠悠，往事历历。大凡亲身经历过这段历史的人们，对当时中国农村和贫困地区基础教育的状况依然历历在目。

据不完全统计，20世纪80年代初，全国中小学危房占校舍总面积的16%。其余的校舍也多是土草房、老祠堂、破庙宇和旧民房。“有砖不过千，有门没法关，有窗垒着砖，有顶漏着天”；“土坯墙，椽子瓢，用材尽是箭杆杨，没过几天成危房”；“找学堂，不用问，瞅见破房只管进”……这些流传甚广的顺口溜，便是当时中国农村中小学校舍的真实写照。

宏伟的目标

“雄关漫道真如铁，而今迈步从头越”。

贫穷的帽子我们戴了多少年，贫穷的包袱我们背了多少年，但我们不能把贫困带到下个世纪；实施义务教育我们提出了多少年，教育发展的难题困扰了我们多少年，我们不能把实施义务教育的理想留给下个世纪。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的春风，带来了中国改革开放的春天，也带来了中国教育事业大发展的春天。1982年，党的十二大提出要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1985年5月，改革开放后的第一次全国教育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邓小平在这次会上发表了《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把教育工作认真抓起来》的著名讲话。邓小平指出：“一个十亿人口的大



国,教育搞上去了,人才资源的巨大优势是任何国家比不了的。”他强调指出:“现在小学一年级的娃娃,经过十几年的学校教育,将成为开创21世纪大业的生力军。中央提出要以极大的努力抓教育,并且从中小学抓起,这是有战略眼光的一着。如果现在不向全党提出这样的任务,就会误大事,就要负历史的责任。”就在这次中国教育史上具有历史意义和深远影响的会议上,中共中央作出了《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根据我国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新形势,明确地提出了在全国有计划、有步骤地普及九年义务教育的任务。

第一次全国教育工作会议犹如播绿的春风,带来了中国教育事业的希望,中国大地上逐步形成了育人兴国、重教安邦的思想,而且逐步使科教兴国的思想由国家意识发展成为全民意识,并成为国家发展战略和全民一致的行动。

多少事,从来急,光阴迫,只争朝夕。

改革开放后的第一次全国教育工作会议刚结束,党中央、国务院就立即从全国抽调精兵强将组建国家教委,国务院副总理李鹏同志兼任国家教委主任。新成立的国家教委立即组建义务教育法起草小组,迅速组织人员研究起草义务教育法草案。在中国教育事业各项工作需要起飞的时刻,教师队伍建设首先被列入国家教委工作的议事日程,提高教师的社会地位被摆在了首要的位置。为了形成全社会尊师重教的良好风气,国家采取了一系列措施。1985年,国务院决定设立教师节,使中国千百万人民教师有了自己的光荣节日。次年,中国中小学幼儿教师奖励基金会成立,德高望重的国家副主席王震担任了第一届理事长。在党中央的重视和倡导下,尊师重教的思想很快成为全社会上下一致的共识,教育事业成为全社会共同关心的事业,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的思想开始深入人心。1986年4月12日,在北京人民大会堂,六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以国家立法的形式正式确立我国实施九年义务教育,并规定于当年7月1日开始实施。1988年,国务院颁布《扫除文盲工作条例》。《义务教育法》是中国历史上第一部普及义务教育的法律,它的颁布和实施开创了中国教育史的新纪元。它不仅结束了中国教育长期以来无法的历史,使我国普及义务教育有了法律的保障,而且使我国教育事业从此走上了依法治教的轨道。世界银行的统计表明:一个国家的绝对贫困发